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 航协资讯

2019 年第 13 期（总第 108 期）

中国航空运输协会

2019 年 8 月 8 日

## 管制及签派教育培训调研报告

按：为准确把握全行业教育培训发展的现状和专业人才供需情况，在中国民用航空局人事科教司的指导和支持下，从 2018 年 6 月开始，中国航空运输协会开展了民航教育培训发展专题调研，得到各地区管理局、会员单位、民航局直属院校及其他业外院校的大力支持。根据调研情况，按飞行、管制及签派、乘务、机务四个专业岗位提出有关建议。现择要刊发，供参考。

民航局冯正霖局长指出，要全面加强安全、强效率、强智慧、强协同“四强空管”建设力度，努力实现空管高质量发展。空管及航空公司运控作为航空运输运行体系的中枢，在建设民航强国中担当着举足轻重的角色。

## **一、管制人员队伍现状和招聘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全行业共有 11414 人持有管制员执照，有效注册 6688 人，其中，空管局管制持照 8455 人，有效注册 4918 人，机场单位管制持照 2959 人，有效注册 1770 人。据调研统计，全行业每年大约需要 1000 名管制员。

## **二、签派人员队伍现状和招聘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全行业持照签派员 7643 名。

## **三、管制及签派人员招聘来源情况**

民航交通运输专业学生是管制及签派人员的主要来源。

## **四、管制及签派人员教育培训情况**

目前我国管制员和签派员的培养模式为学历教育模式为主。

## **五、主要问题**

### **（一）空管签派人员培养能力不足**

一是全系统存在管制员短缺的现象。二是现有培养管制签派学生不够。三是航空公司普遍反映签派员的招聘竞争激烈，难以招到合适的人。同时，成熟签派人员的流动在增加。

### **（二）管制签派人员培养模式亟待改进**

一是院校教育与空管运行实践联系不够紧密。二是用人单位岗位培训能力和水平有待提高。

### **（三）专业技能培养水平有待提升**

一是校企联合培养机制弱。二是用人单位选拔范围有限。

### **（四）管制及签派学员选材机制有待完善**

我国管制及签派人员的培养模式是以学历教育为主体，以学习成绩为主要指标，选拔录取过程中缺乏对管制及签派生源生理和心理、抗压能力方面的倾向性测试。

## 六、发展建议

### （一）统筹强化管制及签派专业人才培养

一线管制及签派人员的需求旺盛，虽然个别地方院校开设了相关专业，但是目前主要培养渠道仍是 3 所院校。随着院校招生规模与人才培养量增大，民航院校现有实践实训设备、场地和师资资源早已不能满足发展需求。空管服务是国家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公共服务，政府应增加投入，构建满足行业发展的管制及签派人员培养体系。一是扩大院校的培养能力。管制及签派养成学生的培养主要依靠业内两所民航局直属院校，要加强宣传，提高院校的社会知名度，吸引更多学生报考交通运输专业。空域管理体制正在逐步深化，适应民航更多承担空域管理职责需要，必须未雨绸缪，加强管制人才储备。二是适当增加管制签派培养院校。通过政府指导或者与民航业内院校合作等方式鼓励社会院校开办交通运输专业，作为业内院校培养力量的补充。三是建立合理的经费投入机制，购置先进的模拟机设备、开发 CBT 软件等，增加学生模拟机训练机会，保证学生的实操能力，提高教学质量。四是增加师资投入，扩大师资队伍，提升师资质量。引进有实践经验的优秀师资人才，建立多元化、结构合理的师资

队伍。建立专业教师的激励机制，提高专业教师的收入水平，缩小院校专业师资与一线管制及签派人员间的收入差距。

## **（二）强化管制及签派选拔淘汰机制**

一是完善选拔机制。在交通运输专业招生时借鉴飞行类招生的模式，提前进行针对性的科学选拔测试，实行特色化的招录方式。借鉴国外先进的管制及签派人员选拔系统，对选拔进行统一标准。建立中国特色的，科学、严谨的管制员选拔模型。二是尝试开展“社会招聘”，扩大选拔范围，增加管制及签派人员的招聘渠道，实现院校招聘为主和社会招聘为辅的选拔模式。三是研究和改革院校选拔培养机制，探索人才培养的新模式，逐步通过严选拔与强化淘汰机制，提高管制及签派人员的岗位胜任力。

## **（三）制定严格标准确保培养质量**

由政府指导，用人单位和院校共同参与、强化对接，统一管制及签派人员的培养规范体系。对接行业标准，进一步统一规范学员的专业基础培训、岗前培训大纲和教材，强调教材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做好院校教材与岗位培训教材的衔接工作，有效弥补院校教育与岗位培训之间的知识盲点，解决当前院校在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目标等环节的不一致、不规范、不统一现象。建立管制及签派专业的质量评估体系，对教学和培训内容、质量进行评估，以保证院校教学和技能训练能够达标，提高管制员及签派员的教育培训质量，从政治素质、专业能力、思维方式、抗压能力等各方面全面提高管制及签派人员的职业素质。

#### **（四）对接管制及签派岗位的职业技能要求**

对接岗位需求，建立科学的校企联合培养体系。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加强院校与用人单位的紧密合作，注重学员的实践应用技能的培养，实现院校教学与一线运行的零距离对接。建立用人单位与院校联合开发教学计划和教学模块的长期机制，保证院校对本行业最新技术、资料和信息及时更新。强化应用实践，建立科学、有效的学员岗位实习机制，加快建立完善一线资深人员参与教学的长期机制。将初始培训中的理论培训与院校教育整合，增加单位实习课程，通过专业课学习与一线师资带教实习，巩固和加深学生的专业知识。同时，建立校企师资互派机制，形成较为规范、系统的一线管制教员和院校老师的定期交流互派模式，提高师资专业教学水平。

#### **（五）加强管制及签派人员的在职培训**

一是明确在职培训的标准要求。针对我国管制员在职培训与欧美差距较大的短板，对在职培训的内容、时间、标准等做出明确科学的规定，推动管制员在职培训的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二是采用职业教育模式培养管制及签派人员。建立专业化、企业化和社会化的管制及签派员职业化培训机构，探索建立一套贯穿职业生涯的职业化培训机制和产业化培训体系。三是推进军民空管人员共育共用。制定军民航统一的空中交通管制服务培训大纲，依托军民航具有管制员培训资质的院校组织培训，培养军地兼通、军民互用的复合型人才队伍。增强军民航空交通管理人才培养

使用的统筹计划，畅通人才流动渠道。充分发挥行业组织作用，搭建军民航空管人才流动平台，充分发挥紧缺人才作用。积极推进资质相互认证，军民航分别制定管制执照考核标准和办法，双方人员可以互考管制执照，并按照执照规定的权限提供管制服务。

(注：本资讯经节选，内容或引自第三方公开披露之资料，文中观点不代表本会立场。任何人信任或引用其中内容，须自行核实，并对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编校：杨涛 张宇霏

核签：朱耀春

---

送：各理事会成员，各会员单位。

---

编印单位：中国航空运输协会研究部

电话：010-50959706

---